

# 国泰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
2018年6月30日  
基金管理人：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基金托管人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
报告送出日期：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

## 重要提示

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、监事会对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。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，并由董事长签发。

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基金托管人招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，于2018年8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、净值表现、利润分配情况、财务会计报告、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，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。

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。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。

本报告书涉及的数据未经审计。

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。

## 2 基金简介

2.1 基金基本情况	
基金简称	国泰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基金管理人	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期末基金资产总值	1,797,624,146.65
基金份额净值	1.00
基金份额净值总额	1,797,624,146.65
基金份额持有人数	不适用

2.2 基金产品说明

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

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充分把握宏观经济对本基金投资价值、规避风险资产配置比例、投资品种选择等方面的投资机会，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，精选具有较好成长性的股票，同时适当配置债券类固定收益品种，力争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。

业绩比较基准 SVAI 300 指数收益率×50%+中债国债指数收益率×50%

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，其预期风险、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，低于股票型基金。

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43.1 平等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《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》、《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行为规范指导意见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严格遵守基金公平交易制度，公平对待所有客户，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。

43.2 对外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(三) 扩展时间窗口下的价差分析

根据证监会公平交易指导意见，我们计算了公司旗下基金、组合同日向交易纪录对。通过对这些配对的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3 相关基金组合同日向交易价差分析

根据证监会公平交易指导意见，我们计算了公司旗下基金、组合同日向交易纪录对。通过对这些配对的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9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10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11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1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1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1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1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1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1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1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19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20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21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2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2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2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2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2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2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2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29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30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31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3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3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3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3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3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3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3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39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40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41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。

43.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《证券投资基金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》，通过对于不同时间窗口内平均价差以及同向交易价差分析，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在95%置信度下等于0